

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与宜宾惠美纤维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签署持续督导协议公告

宜宾惠美纤维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：“惠美股份”）于2016年11月24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，纳入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。证券简称：惠美股份，证券代码：839769。

通过与惠美股份友好协商，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拟承接其主办券商工作，并对其履行持续督导职责。为此，本公司对惠美股份的公司业务、公司治理、财务及挂牌以来的信息披露情况进行了核查，同意承接惠美股份的持续督导工作。2024年5月17日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无异议函。根据本公司与惠美股份已签署的《持续督导协议书》约定，《持续督导协议书》于前述日期生效。

本公司已对挂牌公司业务、公司治理、财务以及自挂牌以来的信息披露情况进行必要的调查，将自《持续督导协议书》生效之日起开展持续督导工作并承担相应的责任。

